

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香梨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23 号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停牌 1 天。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ST 香梨”、股票代码为“600506”、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股票种类：A 股
- （二）股票简称由“香梨股份”变更为“*ST 香梨”；
- （三）股票代码仍为“600506”；
- （四）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营业收入”应当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13.3.2 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5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停牌一天，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复牌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主动采取相关措施，争取早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主要措施如下：

（一）立足主业，在做好现有果品购销业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新疆农业资源优势，拓展新疆其他特色果品、干果、棉花等农产品的销售，拓展销售渠道，扩大销售规模，强化竞争能力，实现主业的做优做强。

（二）积极尝试多元化经营，实现业务转型升级。基于公司现有经营范围，一方面，依托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资源，借助公司历史苗木培育经验，围绕苗木、花卉及林果业进行产业延伸；另一方面，在收益可观、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择机开展农副产品、种子饲料、机械机具等产品的贸易销售，实现公司多元化经营及现有业务的转型升级。

（三）寻求资金支持。公司拟通过实施非公开发行寻求包括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资金支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做大做强公司主业。上述非公开发行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国家出资企业审批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四）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管理水平，质量管理水平，生产管理水平，安全管理水平。以提高管理水平为抓手使得管理更加精细化，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五、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2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

股票因第 13.3.2 条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一）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第 13.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或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

（三）公司未在第 13.3.7 条规定的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四）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五）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同意。

公司因追溯重述或者行政处罚导致相关财务指标触及第 13.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指前述财务指标所属会计年度的下一个会计年度。

若公司 2021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六、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阿尔斯兰·阿迪里

（二）联系地址：新疆库尔勒市圣果路圣果名苑

（三）咨询电话：0996-2115936

（四）传真：0996-2115935

（五）电子信箱：xlgf_dmb@163.com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董事会

